**坪山区公共租赁住房租金转账协议书**

甲方：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乙方：

甲乙双方经协商,就办理坪山区公共租赁住房租金转账业务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本协议书所指转账业务是指乙方通过网上银行的转账方式将租金等应缴项款存入甲方指定账户的业务。

二、乙方指定如下银行账户进行转账。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 银行卡号 。

三、乙方保证提交的所有账户资料真实有效，且与开户资料一致。因资料不实引致的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将对乙方的开户资料进行严格的审核。

四、乙方办理银行转账业务，对其资金划拨有疑问时，可问甲方查询。

五、乙方如有变更或终止本协议的要求时，须持本协议以及银行账户和单位出具的变更证明材料到甲方处办理有关手续。

六、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在一方提出终止或乙方销户后终止。

七、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